关于景顺长城品质投资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参加部分代销机构申购及／或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满足广大客户的理财需要,经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24家代销机构协商一致,自2013年5月23日起,景顺长城品质投资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参加以下24家代销机构开展的基金申购及/或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活动截止时间另行公告,具体优惠方案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景顺长城品质投资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020）。

二、各代销机构优惠活动内容（以下排名不分先后）

1、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投资者通过中国银行网上银行申购本基金（前端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按8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8）,优惠后费率如果低于或等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低于或等于0.6%或实行固定费率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2）投资者通过中国银行手机银行申购本基金（前端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按6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6）,优惠后费率如果低于或等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低于或等于0.6%或实行固定费率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3）投资者通过中国银行柜台、网上银行及手机银行定期定额投资申购本基金（前端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按8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8）,优惠后费率如果低于或等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低于或等于0.6%或实行固定费率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2、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投资者通过渤海银行个人网上银行申购本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按4折优惠,优惠后申购费率如果低于或等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实行固定费率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2）投资者通过渤海银行柜面开通本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的定期定额申购计划,在计划存续期内,该计划下进行的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将持续享受申购费率8折优惠。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按8折优惠,优惠后申购费率如果低于或等于0.6%, 则按0.6%执行; 原定期定额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实行固定费率,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3）投资者通过渤海银行个人网上银行自助开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的定期定额申购计划,在计划存续期内,该计划下进行的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将持续享受4折优惠。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按4折优惠,优惠后申购费率如果低于或等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实行固定费率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3、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者通过长城证券网上方式申购本基金（前端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按4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4）,优惠后费率如果低于或等于0.6%的,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低于或等于0.6%或实行固定费率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4、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通过广发证券网上交易方式申购本基金（前端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按4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4）,优惠后费率如果低于或等于0.6%的,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低于或等于0.6%或实行固定费率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5、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投资者通过银河证券网上交易方式申购本基金（仅限前端、场外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按4折优惠,优惠后费率如果低于或等于0.6%的,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低于或等于0.6%或实行固定费率的,则按原申费率执行;

（2）投资者通过银河证券网上交易方式办理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按4折优惠,优惠后费率如果低于或等于0.6%的,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低于或等于0.6%或实行固定费率的,则按原申费率执行;

（3）投资者通过银河证券临柜方式办理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按8折优惠,优惠后费率如果低于或等于0.6%的,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低于或等于0.6%或实行固定费率的,则按申原费率执行。

6、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自助式交易系统（包括网上交易、电话委托、手机证券、自助热自助系统）申购本基金,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按4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4）,优惠后申购费率如果低于或等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实行固定费率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7、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投资者通过中信建投证券网上交易系统委托申购本基金,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4折优惠,优惠后费率如低于或等于0.6%的,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低于或等于0.6%或实行固定费率的,则按原申费率执行;

（2）投资者通过中信建投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网上委托定期定额投资申购本基金,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 享受费率4折优惠, 优惠后费率如果低于或等于0.6%的, 则按0.6%执行; 如果原申购费率低于或等于0.6%或实行固定费率的,则按原申费率执行;

（3）投资者通过中信建投证券柜台系统现场委托定期定额投资申购本基金,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8折优惠,优惠后费率如果低于或等于0.6%的,则按0.6%执行;如果原申购费率低于或等于0.6%或实行固定费率的,则按原申费率执行。

8、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投资者通过申银万国证券网上交易方式申购本基金（前端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按4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4）,优惠后费率如果低于或等于0.6%的,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低于或等于0.6%或实行固定费率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2）投资者通过申银万国证券电话等非现场交易方式申购本基金（前端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按5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5）,优惠后费率如果低于或等于0.6%的,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低于或等于0.6%或实行固定费率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9、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投资者通过兴业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基金,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按4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4）,优惠后费率如果低于或等于0.6%的,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低于或等于0.6%或实行固定费率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2）投资者通过兴业证券现场柜台系统定期定额投资申购本基金:享受费率8折优惠,优惠后费率如低于或等于0.6%的,则按照0.6%执行,原费率低于或等于0.6%或实行固定费率的,按照原申购费率执行;

（3）投资者通过兴业证券网上交易系统定期定额投资申购本基金:享受费率4折优惠,优惠后费率如低于或等于0.6%的,则按照0.6%执行,原费率低于或等于0.6%或实行固定费率的,按照原申购费率执行。

10、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投资者通过光大证券网上交易系统在场外申购本基金（仅限于前端收费模式）,享受费率优惠。原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4折优惠,优惠后费率如低于或等于0.6%的,则按照0.6%执行;原费率低于或等于0.6%或实行固定费率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2）投资者通过光大证券“金阳光交易系统”定期定额投资申购本基金（仅限前端、场外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4折优惠,优惠后费率如低于或等于0.6%的,则按照0.6%执行;原申购费率低于或等于0.6%或实行固定费率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11、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投资者通过海通证券网上交易系统在场外申购本基金（仅限于前端收费模式）,享受费率优惠。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4折优惠,优惠后费率如低于或等于0.6%的,则按照0.6%执行;原申购费率低于或等于0.6%或实行固定费率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2）投资者通过海通证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购本基金（仅限场外前端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4折优惠,优惠后费率如果低于或等于0.6%的,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低于或等于0.6%或实行固定费率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3）投资者通过海通证券柜台系统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购本基金（仅限场外前端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8折优惠,优惠后费率如果低于或等于0.6%的,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低于或等于0.6%或实行固定费率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12、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者通过华福证券网上方式申购本基金（前端模式）,原前端申购费率高于0.6%的,前端申购费率按4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4）,优惠后费率如果低于或等于0.6%的,则按0.6%执行;原前端申购费率低于或等于0.6%或实行固定费率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13、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投资者通过信达证券网上交易、电话委托等非现场委托方式申购本基金的,享受申购费率优惠。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优惠为原费率的4折,优惠后费率如果低于或等于0.6%的,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低于或等于0.6%或实行固定费率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2）投资者通过信达证券网上交易系统进行定期定额投资申购本基金的,享受费率优惠。原费率高于0.6%的,优惠为原费率的4折,优惠后费率如果低于或等于0.6%的,则按0.6%执行;原费率低于或等于0.6%或实行固定费率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14、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投资者通过华泰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基金,原申购费率高于0.6%（含）的,优惠为原费率的4折,优惠后费率如果低于或等于0.6%的,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实行固定费率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2）投资者通过华泰证券网上交易系统定期定额申购本基金（仅限于场外前端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优惠为原费率的4折,优惠后费率如低于或等于0.6%的,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实行固定费率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3）投资者通过华泰证券现场柜台系统定期定额申购本基金（仅限于场外前端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优惠为原费率的8折,优惠后费率如低于或等于0.6%的,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实行固定费率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15、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通过长江证券非现场交易申购本基金产品享有费率优惠。具体优惠方案为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4折优惠,优惠后费率如低于或等于0.6%的,则按照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实行固定费率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2）通过长江证券非现场交易定期定额投资申购本基金产品享有费率优惠。具体优惠方案为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4折优惠,优惠后费率如低于或等于0.6%的,则按照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实行固定费率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16、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通过东方证券网上交易、电话委托和手机委托等非现场交易方式申购本基金（前端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按4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4）,优惠后费率如果低于或等于0.6%的,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低于或等于0.6%或实行固定费率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17、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1）投资者通过齐鲁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基金的（仅限前端收费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4折优惠,优惠后费率如低于或等于0.6%的,则按照0.6%执行;原申购费率低于或等于0.6%或实行固定费率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2）投资者通过齐鲁证券网上交易系统以定期定额投资的方式申购本基金的（仅限前端收费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4折优惠,优惠后费率如低于或等于0.6%的,则按照0.6%执行;原申购费率低于或等于0.6%或实行固定费率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18、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者通过国盛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基金（前端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按4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4）,优惠后费率如果低于或等于0.6%的,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低于或等于0.6%或实行固定费率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19、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活动期间, 投资者通过众禄基金网上交易系统网上申购及定投定额投资申购本基金 （限前端收费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按4折优惠,优惠后费率如低于或等于0.6%的,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20、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数米基金网在线基金交易平台-数米基金超市（market.fund123.cn）和销售网点定期定额投资申购本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申购费率享有4折优惠,但优惠后费率不低于0.6%,优惠后费率如果低于或等于0.6%的,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适用固定费率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优惠

21、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长量基金非现场方式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本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申购费率享有4折优惠,如优惠后费率低于或等于0.6%的,则按照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适用固定费率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优惠。

22、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好买基金非现场交易系统定期定额投资申购本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 申购费率按4折优惠 （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4）, 优惠后费率如果低于或等于0.6%,则按0.6%执行;基金原申购费率低于或等于0.6%或实行固定费率的,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23、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展恒基金网上交易系统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本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申购费率享有4折优惠,如优惠后费率低于或等于0.6%,则按照0.6%执行;原申购费率低于或等于0.6%,或适用固定费率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优惠。

24、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和讯科技网上交易系统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本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申购费率享有4折优惠,如优惠后费率低于或等于0.6%,则按照0.6%执行;原申购费率低于或等于0.6%,或适用固定费率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优惠。

三、重要提示

1、上述优惠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本基金的申购手续费和/或定期定额投资申购手续费,也不包括基金转换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2、本基金原申购费率标准请详见本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3、此次公告的优惠活动内容或业务规则如与之前公告信息不同,请以本次公告信息为准。

4、优惠活动具体结束时间另行公告。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66
银行网址:www.boc.cn
2、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811
网址:www.cbhb.com.cn
3、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 0755-33680000、4006666888
公司网址:www.cgws.com
4、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75
公司网址:www.gf.com.cn
5、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8888
公司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6、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66
网址:www.gtja.com
7、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108
公司网址:www.csc108.com
8、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23
公司网址:www.sywg.com
9、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123
公司网址:www.xyzq.com.cn
10、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788、10108998
公司网址:www.ebscn.com
11、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 95553
公司网址:www.htsec.com
12、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 96326（福建省外请加拨0591）
公司网址:www.gfhfzq.com.cn
13、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 400-800-8899
公司网址:www.cindasc.com
14、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97
公司网址:www.htsc.com.cn
15、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79或4008-888-999
公司网址:www.95579.com
16、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03
公司网址:www.dfzq.com.cn
17、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38
公司网址:www.qlzq.com.cn
18、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791-6285337
公司网址:www.gsstock.com
19、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887
网址:众禄基金网 www.zlfund.cn
基金买卖网 www.jjmmw.com
20、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766-123
网址:www.fund123.cn
21、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89-1289
网址:www.erichfund.com
22、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700 9665
网址:www.ehowbuy.com
23、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6661
网址:www.myfund.com
24、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920-0022/ 021-20835588
网址:www.licaike.hexun.com
25、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06
公司网址:www.invescogreatwall.com

本次优惠活动解释权归以上各代销机构所有,有关本次活动的具体事宜,敬请投资者留意各代销机构的有关公告。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五月二十二日

关于景顺长城品质投资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开通直销网上交易“精明ｉ定投”业务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对投资理财自动化、智能化的需求,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直销网上交易系统将自2013年5月23日起,新增开通景顺长城品质投资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直销网上交易“精明i定投”业务。

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品质投资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品质投资股票
基金主代码	00002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3月1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景顺长城品质投资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景顺长城品质投资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精明i定投投资起始日	2013年5月23日

二、精明i定投业务

直销网上交易“精明i定投”业务是直销网上交易申购业务的一种,系指基金公司通过基金直销网上交易系统接受投资者委托,在每月指定日期（非交易日顺延）根据投资者选择的参数和市场估值情况判断和选择投资金额,通过投资者指定银行卡或银行账户申购投资者指定基金的业务。有别于普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精明i定投”业务是定期不定额投资业务,是原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下简称“普通定投”）的智能升级,其通过判断市场估值的高低,由系统自动帮你高位少投、低位多投。

三、适用投资者范围

开立有景顺长城直销交易账户、且通过景顺长城直销网上交易系统交易的个人投资者。

四、申购费率

“精明i定投”业务的申购优惠费率与投资者指定的银行卡/银行账户所属的资金支付渠道执行的直销网上交易定期定额投资申购手续费优惠政策一致,费率如有变化,以本公司最新公告为准。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本公司网站:www.invescogreatwall.com

2、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免长话费）

六、风险提示

1、“精明i定投”业务是通过判断市场估值的高低实现高位少投、低位多投的一种定期不定额基金投资方式,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投资方式, 但是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2、历史数据实证表明,在中长期投资中,“精明i定投”业务的平均年化收益率战胜普通定投的概率较大,但并不保证投资者单次“精明i定投”的收益肯定优于普通定投。

3、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精明i定投”业务的原理、参数的影响、业务规则等,以及所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和参数,投资者单次“精明i定投”的最终收益将受市场波动、所投资基金的表现和设定的参数等多重因素影响。

4、投资者在办理“精明i定投”业务前,请务必仔细阅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精明i定投业务规则》、《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网上交易精明i定投申购业务委托协议》,风险提示函、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和基金网上交易的相关业务规则和指南等相关资料,并确保遵循其规定。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5、“精明i定投”业务根据投资人预先设定的条件,自动为投资者进行交易申请。不同的条件设定将导致不同的投资结果,投资者需对自己所设的条件以及由此带来的投资结果负责。

6、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五月二十二日

关于景顺长城品质投资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3年5月2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品质投资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品质投资股票
基金主代码	00002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3月1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景顺长城品质投资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景顺长城品质投资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3年5月23日

2.日常定期定额业务的办理时间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申请受理时间与本基金在直销或代销机构进行日常基金交易的受理时间相同。非基金交易时间在直销或代销机构提交的申请,则顺延至下一基金开放日受理。

3.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直销或代销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直销或代销机构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投资者在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1）适用投资者范围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适用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

2）申请方式

a、凡申请办理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须首先开立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开放式基金账户,具体开户程序请遵循直销或代销机构的规定。

b、已开立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开放式基金账户的投资者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业务凭证,到直销或代销机构各营业网点或通过网上申购渠道申请办理此业务, 具体办理程序遵循直销或代销机构的规定。

3）申购费率

如无另行规定,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及计费方式等同于正常的申购业务。具体申购费率及计费方式请参见本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4）定期扣款金额

投资者可以与直销或代销机构约定每月固定扣款金额, 每期最低申购金额遵循直销或代销机构的规定,不受首次单笔申购最低为1,000元人民币的限制,且不设定级差及累计申购限额。直销或代销机构定期自动代投资者提交的申购金额,应与原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开通申请中填写的申购金额一致。

5）扣款方式和扣款日期

a、投资者应遵循直销或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由投资者与直销或代销机构约定每月固定扣款日期;

b、投资者须指定一个有效资金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

c、如果在约定的扣款日前投资者开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申请得到成功确认,则首次扣款日为当月,否则为次月。

6）交易确认

定期定额投资申购份额的计算以每期实际定期定额投资申购申请日（T日）的基金份额资产净值为基准计算。定期定额投资申购的确认以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7）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变更和终止

a、投资者变更每期扣款金额、扣款账户等,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原销售网点申请办理业务变更,具体办理程序遵循直销或代销机构相关规定;

b、投资者终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直销或代销机构申请办理业务终止,具体办理程序遵循直销或代销机构相关规定;

c、“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业务变更和终止的生效日遵循直销或代销机构相关规定。

4. 基金销售机构

4.1 场外销售机构

4.1.1 直销机构

本公司深圳总部（包括柜台直销和网上直销）

4.1.2 场外非直销机构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和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2 场内销售机构

无

5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从2013年4月24日起,基金管理人已通过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各销售机构及指定网点营业场所、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基金管理人网站等媒介公布本基金上一个基金开放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敬请投资者留意。

6.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自2013年5月23日起, 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直销网上交易系统定期定额投资申购景顺长城品质投资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享受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具体费率优惠标准为农行卡渠道4折、工行卡渠道8折、建行卡渠道5折、招行卡渠道8折、天天盈渠道4折、通联渠道4折、支付宝渠道4折。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高于0.6%的,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享受上述费率折扣优惠,但优惠后的申购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是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的日常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刊登在2013年2月19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景顺长城品质投资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投资人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或到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发售机构查阅相关文件。

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 （www.invescogreatwall.com）查询或者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易方达黄金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2013年5月27日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3年5月2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黄金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场外:易方达黄金主题（QDII-LOF-FOF）;场内:易基黄金	
基金主代码	161116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易方达黄金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易方达黄金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以及2013年5月27日为美国证券交易所非交易日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3年5月27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13年5月27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3年5月27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障基金平稳运作及保护持有人的利益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13年5月28日
	恢复赎回日	2013年5月28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13年5月28日
	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13年5月28日（星期二）为美国证券交易所交易日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安排发生变化,本基金管理人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公告。

（2）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代销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

2）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1 8088;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5月22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2013年5月27日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3年5月2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标普消费品指数增强（QDII）	
基金主代码	118002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以及2013年5月27日为美国证券交易所和英国证券交易所非交易日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3年5月27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13年5月27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3年5月27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障基金平稳运作及保护持有人的利益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13年5月28日
	恢复赎回日	2013年5月28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13年5月28日
	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13年5月28日（星期二）为美国证券交易所和英国证券交易所交易日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安排发生变化,本基金管理人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公告。

（2）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代销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

2）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1 8088;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5月22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2013年5月27日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3年5月2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QDII）	
基金主代码	118001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以及2013年5月27日为美国证券交易所非交易日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3年5月27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13年5月27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3年5月27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障基金平稳运作及保护持有人的利益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13年5月28日
	恢复赎回日	2013年5月28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13年5月28日
	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13年5月28日（星期二）为美国证券交易所交易日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安排发生变化,本基金管理人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公告。

（2）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代销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

2）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1 8088;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5月22日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诺安油气能源股票证券投资基金(LOF)2013年5月27日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投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3年5月2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诺安油气能源股票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诺安油气能源（QDII-FOF-LOF）
基金主代码		163208
基金管理人名称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诺安油气能源股票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诺安油气能源股票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的规定。2013年5月27日为美国公众假日（阵亡将士纪念日）,纽约证券交易所非交易日。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3年5月27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13年5月27日
	暂停定投起始日	2013年5月27日
	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投业务的原因说明	因境外主要市场（纽约证券交易所）逢节假日暂停交易,同时为了保障基金平稳运作,保护基金持有人利益。

注:本基金的场内简称为“诺安油气”,交易代码为“163208”。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基金尚未上市交易。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基金将于2013年5月27日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投业务。自2013年5月28日起,本基金恢复办理基金的申购、赎回及定投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若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安排发生变化,本公司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及时公告。

请投资人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节假期带来不便及资金在途的损失。

如有疑问, 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 （免长途话费）, 或至本公司网站www.lionfund.com.cn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五月二十二日

诺安货币市场基金收益支付公告

(2013年第5号)

公告送出日期:2013年5月22日

一、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诺安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诺安货币
基金主代码	320002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4年12月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诺安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诺安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诺安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收益集中支付并自动结转为基金份额的日期	2013年5月22日
收益累计期间	自2013年4月22日至2013年5月21日止

注:诺安货币市场基金已于2012年2月21日进行份额分级。A类基金份额简称“诺安货币A”,代码为320002;B类基金份额简称“诺安货币B”,代码为320019。

二、与收益支付相关的其他信息

累计收益计算公式	投资者累计收益=∑投资者日收益（即投资者日收益逐日累加） 投资者日收益=投资者当日持有的基金份额/10000＊当日每万份基金单位收益（保留到分,即保留两位小数点后四舍五入）
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	2013年5月23日
收益支付对象	收益支付日在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收益支付办法	本基金收益支付方式默认为收益再投资方式,投资者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已于2013年5月22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13年5月23日起可查询及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字［2002］128号）,对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收益分配免收分红手续费和再投资手续费。

注:1、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等相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5］41号）的规定,投资者当日申购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工作日起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当日赎回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工作日起不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

2、若投资者于2013年5月21日全部赎回基金份额,本基金将自动计算其累计收益,并与赎回款一起以现金形式支付。

3、本基金投资者的累计收益于每月22日集中支付并按1元面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若该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到下一工作日。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lionfund.com.cn;

2、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

3、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交通银行、招商银行、华夏银行、中国民生银行、中国光大银行、浦发银行、北京银行、平安银行、广东发展银行、宁波银行、温州银行、南京银行、杭州银行、江苏银行、上海农商银行、洛阳银行、齐商银行、渤海银行、烟台银行、哈尔滨银行、威海商业银行、国泰君安证券、中信建投证券、海通证券、中国银河证券、广发证券、国信证券、申银万国证券、华泰联合证券、金元证券、长江证券、南京证券、湘财证券、兴业证券、东海证券、德邦证券、中信金通证券、招商证券、东莞证券、国都证券、华泰证券、安信证券、江南证券、平安证券、东方证券、光大证券、中信证券、渤海证券、国元证券、上海证券、新时代证券、长城证券、东北证券、齐鲁证券、宏源证券、中投证券、山西证券、广州证券、国联证券、浙商证券、江海证券、爱建证券、华宝证券、民族证券、财通证券、信达证券、日信证券、华龙证券、广发华福证券、华融证券、大通证券、中原证券、国海证券、西南证券、东兴证券、财达证券、华西证券、中信万通证券、红塔证券、第一创业证券以及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的代销网点。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五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368　　证券简称:太极股份　　公告编号:2013-031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更正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于2013年3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进行了披露。近日,公司接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3］第111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公司就问询函中所涉及的有关事宜进行了说明,并对公司2012年度报告中部分事项做更正补充披露如下:

在公司《2012年度报告》全文“第四节董事会报告 二、主营业务分析 2、收入”部分原披露:

行业分类	项目	2012年		2011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行业解决方案与服务	收入	1,916,420,593.58	66.35%	1,459,598,821.67	63.90%	31.30%
IT产品增值服务	收入	823,407,776.46	28.51%	689,675,012.88	30.19%	19.39%
IT咨询	收入	148,448,515.13	5.14%	135,030,832.40	5.91%	9.94%
合计		2,888,276,885.17	100.00%	2,284,304,666.95	100.00%	26.44%

其中收入分类应为“产品分类”,不应为“行业分类”,正确列示为:

产品分类	项目	2012年		2011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行业解决方案与服务	收入	1,916,420,593.58	66.35%	1,459,598,821.67	63.90%	31.30%
IT产品增值服务	收入	823,407,776.46	28.51%	689,675,012.88	30.19%	19.39%
IT咨询	收入	148,448,515.13	5.14%	135,030,832.40	5.91%	9.94%
合计		2,888,276,885.17	100.00%	2,284,304,666.95	100.00%	26.44%

说明:

1、公司主营业务可分为行业解决方案与服务、IT咨询服务、IT产品增值服务,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26.44%,主要是行业解决方案与服务业务增长31.30%影响所致。

2、在各业务板块中,行业解决方案与服务是核心,收入占比为66.35%,同比上年增长31.30%;IT咨询服务收入占比5.14%,同比上年增长9.94%, IT产品增值服务收入占比28.51%。

关于收入按行业分类补充披露如下:

行业分类	项目	2012年		2011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政府	收入	1,022,458,080.45	35.40%	781,609,803.50	34.22%	30.81%
公共事业	收入	408,656,315.47	14.15%	423,797,659.08	18.55%	-3.57%
金融	收入	158,465,797.03	5.49%	165,322,435.02	7.24%	-4.15%
能源	收入	494,083,241.84	17.11%	335,594,312.16	14.69%	47.23%
企业	收入	687,413,853.45	23.80%	529,317,810.10	23.17%	29.87%
其他	收入	117,199,596.93	4.06%	48,662,647.09	2.13%	140.84%
合计		2,888,276,885.17	100.00%	2,284,304,666.95	100.00%	26.44%

说明:

1、公司2012年营业收入同比增长26.44%,从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分布来看,政府行业仍然是主营业务收入的最主要构成行业,收入同比增长30.81%。

2、2012年度能源行业收入同比上年增长47.23%,其他行业收入同比上年增长140.84%,主要得益于能源行业、其他行业包括交通行业等的市场拓展和行业应用的深化。

本次更正补充不涉及财务信息的变更,不会对公司2012年度业绩造成影响,更正后的《2012 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由于工作人员的疏忽,给广大投资者和年报使用者带来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5月21日

银华抗通胀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因境外交易所休市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3年5月2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银华抗通胀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
场外基金简称		银华抗通胀主题（QDII-FOF-LOF）
场内基金简称		银华通胀
基金主代码		161815
基金管理人名称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银华抗通胀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和《银华抗通胀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3年5月27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13年5月27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3年5月27日
	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根据《银华抗通胀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银华抗通胀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同时开放交易的工作日为银华抗通胀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开放日。鉴于2013年5月27日为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的休市日, 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13年5月27日暂停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13年5月28日
	恢复赎回日	2013年5月28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13年5月28日
	恢复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自2013年5月28日起恢复正常交易,本基金管理人因此自该日起恢复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注:2013年5月27日为美国公众假日——阵亡将士纪念日。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境外交易所休市日安排、境外主要投资场所状况等发生变化,或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需要调整上述事项的,本公司将相应调整并及时公告。为避免因境外交易所休市原因带来的不便,请投资者提前进行相关的业务安排。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yhfund.com.cn）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10-85186558或者400-678-3333）获取相关信息。

2、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5月22日

银华全球核心优选证券投资基金因境外交易所休市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3年5月2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银华全球核心优选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银华全球优选 （QDII-FOF）
基金主代码		183001
基金管理人名称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银华全球核心优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银华全球核心优选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3年5月27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13年5月27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3年5月27日
	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根据《银华全球核心优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银华全球核心优选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以及银华全球核心优选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情况,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同时开放交易的工作日为银华全球核心优选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开放日。鉴于2013年5月27日为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的休市日,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13年5月27日暂停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13年5月28日
	恢复赎回日	2013年5月28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13年5月28日
	恢复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自2013年5月28日起恢复正常交易,本基金管理人因此自该日起恢复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注:2013年5月27日为美国公众假日——阵亡将士纪念日。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境外交易所休市日安排、境外主要投资场所状况等发生变化,或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需要调整上述事项的,本公司将相应调整并及时公告。为避免因境外交易所休市原因带来的不便,请投资者提前进行相关的业务安排。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yhfund.com.cn）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10-85186558或者400-678-3333）获取相关信息。

2、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5月22日